

江西省肿瘤医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肿瘤医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省肿瘤医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江西省肿瘤医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省肿瘤医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西省肿瘤医院是全省唯一的省级三级甲等肿瘤专科医院。目前，医院五块牌子，一套人马，分别是江西省肿瘤医院、江西省肿瘤研究所、江西省第二人民医院、江西省癌症中心、南昌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医院承担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康复任务；承担科研、教学、参与制订全省肿瘤诊疗规范及标准等任务；实施并指导癌症防控，收集肿瘤发病死亡信息，推广适宜肿瘤诊治技术，开展业务培训及学术交流。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2年江西省肿瘤医院共有内设机构99个。编制人数小计770人，其中：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770人。实有人数小计1065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695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695人。离休人数小计3人，退休人数小计366人，遗属人数1人。

第二部分 江西省肿瘤医院2022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江西省肿瘤医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江西省肿瘤医院 收入预算总额为 184521.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98.9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633.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08 万元;事业收入 178542.8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30.99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1745.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59.99 万元;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6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江西省肿瘤医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184521.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98.98 万元; 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8447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29.2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9614.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46.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 万元,。项目支出 100050.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469.69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8427.05 万元,资本性

支出 20123 万元,其他支出 15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科学技术支出 2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6.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卫生健康支出 183370.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279.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8.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 5961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17.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073.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47.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 万元;资本性支出 201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20.37 万元;其他支出 150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江西省肿瘤医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3633.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0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6.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48.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8.1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3583.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583.33 万元。项目支出 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98 万元;其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属非行政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总额 102982.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40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5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459.68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6 辆，专业技术特种用车实有数 5 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2 台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每台单价 220 万元；1 台全自动微生物质谱检测系统，单价 230 万元。

(九) 大型修缮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项目内容包括：建设救护车车库约 200 万元；医院门诊大楼医疗用房装修改造 250 万元；生活垃圾处理站及太平间改造 120 万元；CT 机房（1 号机房）、磁共振机房装修改

造两项：30 万元；全院其他零星装修改造 400 万元。

2) 立项依据

我院是集医疗、预防、教学、科研、安宁为一体的全省肿瘤防治研究中心，兼顾综合疾病诊治的全省唯一的省级三级甲等肿瘤专科医院。现医院设有 33 个临床、医技科室，18 个单病种临床科室 35 个病区，编制床位 1650 张，到 2021 年开放床位 2033 张。依据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保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求，改善广大群众就医体验，发挥江西省肿瘤医院龙头作用，医院决定：1、为保障我院三台救护车和新近购置的乳腺普查车安全存放，拟配套建设救护车车库，建筑面积为 414.48 平方米，上下两层，建筑费用约 200 万元。2、医院门诊大楼医疗用房装修改造 250 万元。3、生活垃圾处理站及太平间改造 120 万元。4、CT 机房（1 号机房）、磁共振机房装修改造两项：30 万元。5、全院其他零星装修改造 400 万元。

3) 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是江西省肿瘤医院。

4) 实施方案

1、救护车车库建设项目按永久性使用要求进行建设，对原高知楼西侧大客车车库进行拆除，在原址新建两层车库，现已进入施工单位招标阶段，初步实施方案如下：

(1)、2022 年 2 月份完成招标挂网；

(2)、2月底至3月初完成施工单位招标：

(3)、3月中旬完成施工合同签订，并争取在3月底正式开工；

(4)、总工期预计180天，9月底完成全部合同内工程；

(5)、争取在2022年12月前完成工程决算

2、门诊大楼医疗用房改造项目：305天

(1)、施工图设计：3月1日至31日，计31天

(2)、编制预算：4月1日至30日，计30天

(3)、项目招标投标：5月8日至7月8日，计61天

(4)、施工工期：8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计183

天

3、生活垃圾处理站：244天

(1)、施工图设计：3月1日至31日，计31天

(2)、编制预算：4月1日至30日，计30天

(3)、项目招标投标：5月8日至7月8日，计61天

(4)、施工工期：8月1日至11月30日，计122天

4、零星维修

根据相关科室报修项目实时维修改造。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实施周期为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为1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大型修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大型修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	实施单位	江西省肿瘤医院	
项目属性	当年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2022-1-1	
			2022-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000 万元		
年度目标				
目标 1: 改善医院整体布局方便患者就医; 充分利用医院现有医疗用房, 提高医院诊疗水平。				
目标 2: 完善医疗垃圾及医院生活垃圾分类。				
目标 3: 保证医院日常工作的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修缮范围	全院
			生活垃圾处理站及太平间改造	≤ 45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工程竣工及时率	≥ 90%
			维修响应及时率	≥ 95%
		成本指标	车库建设	≤ 200 万元
	房屋及其他零星修缮		≤ 8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安全运行率	=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办公医疗环境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就医条件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医院的满意度	≥ 85%
			患者对医院的满意度	≥ 85%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无“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2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

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科学技术支出(类)：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1、基础研究(款)：反映从事基础研究、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研究机构的支出、专项科学研究支出，以及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重大科学工程、高层次科技人才等支出。

自然科学基金(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自然科学基金支出。

2、应用研究(款)：反映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3、技术与开发(款)：反映用于技术与开发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4、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反映除以上各项以外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公立医院（款）：反映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其他专科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2、公共卫生（款）：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中医药（款）：反映中医药方面的支出。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4、计划生育事务（款）：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